

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临时会议决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临时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本次会议已于 2025 年 4 月 14 日发出会议通知。会议应到会委员 3 名，实际到会委员 3 名，本次会议由主任委员杨健主持，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委员审议并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就公司拟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的相关事宜形成了决议，现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董事、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核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1、公司董事、监事的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符合公司实际，能够较好起到激励作用，有利于公司业绩目标的实现。

2、公司董事、监事的绩效考评方式、方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绩效管理过程合理，薪酬水平符合行业及地区相关标准。

因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核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

1、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及绩效考核方案符合公司实际，能够较好起到激励作用，有利于公司业绩目标的实现。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考评方式、方法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绩效管理过程合理，薪酬水平符合行业及地区相关标准。

因此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一致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核查，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可解除限售的第一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8,800 股。同意公司按照《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为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 21 名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手续。

表决结果：2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增夺先生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授予价格调整及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

经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管理办法》《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激励计划首次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拟归属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满足归属条件，归属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

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关联董事王增夺先生回避表决。

（本页无正文，为《广联航空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临时会议决议》的签字页）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签字）：

杨健

王增夺

于涛

2025 年 4 月 24 日